經濟部工程查核-生態檢核諮詢意見紀錄表

計畫名稱	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	計畫 主辦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
主管機關	經濟部	查核日期	113年5月8日
工程名稱	曾文南化聯通管統包工程 A2標	地點	台南市楠西區
標案 主辦機關	經濟部水利署 南區水資源分署	設計單位	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發包預算	2,844,000千元	契約金額	3,149,367 千元 (變更設計後)
工程概要	本工程目的為建立曾文及南化水庫間聯通管路,每日80萬噸緊急備援能力,提升曾文-烏山頭及南化-高屏系統水源彈性運用能力,並增加南部地區水資源調度及備援能力,主要工程項目如下: 1.推進工法:4,675公尺 (Φ2,600mmDIP-U 管:2,748公尺、Φ2,600mmWSP 管:1,708公尺、銜接管:219公尺) 2.明挖覆蓋工法:1,310公尺(Φ2,600mmDIP-K 管:395公尺、Φ,2600mmSP 管:915公尺)。 3.水管橋:226公尺。 4.水工機電:球閥2組(含遠端監控站)、排泥閥4組、排氣閥17組、壓力監視站2處。5.景觀工程:175市道圓環景觀意象、水管橋引道環境教育場地(植栽、意象及景觀營造)。		
諮詢委員	李委員玲玲		領隊:陳肇成技監 工作人員:楊仁傑技正

生態諮詢意見:

- 1. 生態保育措施應納入設計圖並註明保全對象、位置、範圍、執行方式等,並將相關項目納入自主檢查表、抽查表及對應之監測項目中,以及辦理施工前訓練,使施工人員清楚了解各項生態保育措施,並確實執行,同時透過監測結果確定其成效。
- 2. 監測資料顯示本案水管橋施工期間、水質、泥沙、生物多樣性有變差的狀況,初步判 定為短暫狀況,建議仍應有施工後的監測以確保此些異常狀況改善恢復。
- 3. 生態保育措施除物種外,亦應注意棲地保全與避免土壤擾動。例如:環境教育區雖有補種植栽,但須考慮原本植被移除與土壤大範圍擾動反而增加碳排。
- 4. 環境教育區的土質與環境條件可能不適合目前植栽規劃,建議再考量現地狀況與後續維管,調整適合植生。
- 5. 本案應提出土方處理的相關計畫與內容,確保餘方的妥適處理。
- 6. 除非確定目的與功能,否則避免使用"復育"等有特定生態定義的名詞,而用更能忠實反映該措施的用語,例如植栽、綠化、營造、改善等。

其他建議事項:無

諮意及其建詢見 他議